

# 商丘市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商气防指办发〔2022〕28号

## 商丘市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做好强对流天气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市气象灾害防御及人工影响天气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未来北方冷空气扩散南下，持续控制我市的西太平洋副热带高压将向南摆动，受其影响，预计15日午后到夜里我市将出现强对流天气，雨量分布不均，有中到大雨，局部暴雨，并伴有短时强降水、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前期高温将有所缓解，但需注意防范短时强降水、雷暴大风等对工农业生产、人民生活和防疫工作带来的不利影响。现就本次过程防范应对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监测预警，做好递进式服务。**气象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形势发展变化，加强此次强对流天气的监测预报预警，加强上下联防，聚焦重点区域、薄弱环节，及时发布监

测预报预警等气象信息，切实做好递进式气象服务，为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防灾部署提供保障和支撑。

**二、加强风险防范，落实工作责任。**各县（市、区）和各相关部门要密切关注属地发布的最新天气预报和强对流预警信息，结合社会生产生活需求，统筹做好针对性服务，指导有关行业采取针对性措施。注意防范短时强降水可能引发的城市内涝等次生灾害，以及雷暴大风可能造成的局地灾害。各县（市、区）和各相关部门要克服麻痹松懈思想，细化安全防范责任，深入研判本地、本行业、本单位各类安全风险，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各项应对措施落实到位。

**三、加强应急值守，做好信息报送。**各县（市、区）和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值班值守，严格落实“叫应”机制，及时传播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各相关部门及时收集强对流天气防范和灾情信息，及时向商丘市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办公室反馈。

商丘市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8月15日